

证券代码:002073 证券简称:软控股份 公告编号:2018-075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回购报告书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 1、本次回购事项已经软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15日、2018年11月2日分别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使用自筹资金以采用集中竞价以及法律法规许可的其他方式回购公司股份以实施股权激励。回购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含)且不低于7,500万元(含7,500万元),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0元/股(含)。
- 2、本次回购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了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 3、本次回购方案可能面临因回购期限内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价格上限,而导致本次回购计划无法顺利实施的风险;可能面临员工股权激励计划未能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等决策机构审议通过、激励对象放弃认购股份等原因,导致已回购股票无法全部付出的风险。
- 4、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为有效维护广大股东利益,进一步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集中竞价方式回购业务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自身的财务状况、经营状况等,公司于2018年10月15日、2018年11月2日分别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以实施股权激励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筹资金以采用集中竞价以及法律法规许可的其他方式回购公司股份以实施股权激励。

一、回购的主要内容

1. 回购股份的目的及用途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为有效维护广大股东利益,进一步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公司拟以自筹资金进行股份回购,回购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含)且不低于7,500万元(含7,500万元),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0元/股(含),该部分回购的股份将作为公司后期股权激励计划的标的股份。公司将尽快制定股权激励计划具体方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按照《公司法》要求在规定期限内完成股份转让。

2. 回购股份的方式

公司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以及法律法规许可的其他方式。

3. 拟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占总股本的比例及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本次拟回购股份的种类为本公司已发行的A股股份。在回购资金总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含)且不低于7,500万元(含7,500万元)、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0元/股(含)的条件下,若全额回购,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750万股(含)至1,500万股(含),占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的比例约为0.81至1.61%。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若公司在回购期内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或现金红利、股份拆细、缩股、配股、或发行股本权证等事宜,自股份除权除息之日起,相应调整回购股份数量。

4. 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以及资金来源

本次拟回购的资金总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含)且不低于7,500万元(含7,500万元),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5. 回购股份的价格、价格区间或定价原则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结合公司近期股价,本次拟回购股份价格为每股不超过人民币10元/股(含)。

若公司在回购期内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或现金红利、股份拆细、缩股、配股及其他除权除息等事宜,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自股份除权除息之日起,相应调整回购价格上限。

6. 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1) 本次回购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如触发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如果在前述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即实施完毕,亦即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如公司股东大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终止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二、回购方案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存在停牌情形的,回购期限可予以顺延,但顺延后期限仍不得超过一年。公司停牌导致的实施顺延的情况将及时披露。

(2) 公司不得将下述期间回购公司股份:

a. 公司定期报告或业绩预告公告前10个交易日内。

b. 自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两个交易日内。

c. 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7. 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若本次回购方案全部实施完毕,按照回购股份的最高资金总额人民币15,000万元及回购价格上限10元/股进行测算,回购股份数量约为1,500万股。回购完成后,公司股本变化情况预测如下: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一、有限流通股	183,468,531	89.66%	196,466,331	21.25%
二、无限流通股	793,519,143	40.34%	233,319,143	78.75%
三、股份总数	976,987,674	100.00%	429,785,474	100%

上述回购股份在实施股权激励前不享有表决权且不参与利润分配。

8、管理层关于本次回购对公司经营、财务及未来发展影响和维护上市地位等情况的分析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为8,392,502,368.43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4,584,185,817.28元,流动资产5,705,093,129.36元,本次拟回购资金总额上限1.9%,占公司总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79%、3.27%、2.63%。鉴于公司本次回购股票的资金将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激励资金来源,根据公司经营、财务及未来发展情况,公司认为以人民币15,000万元为上限进行股份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及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回购后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股权激励分布情况仍符合上市条件。

9、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是否存在买卖本公司股份的行为,是否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说明

证券代码:601677 证券简称:明泰铝业 公告编号:2018-074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8年11月8日
-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9

2. 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24,003,534

3. 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的股份占公司可发表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26.779%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马廷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2. 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六)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终止实施2016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全部首次及预留授予尚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3,921,534	99.9388	82,000	0.0662	0	0.0000

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2016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9日

证券代码:603037 证券简称:凯众股份 公告编号:2018-046

上海凯众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 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截止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海聚磊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聚磊投资”)持有上海凯众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4,173,697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3.94%。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 聚磊投资本次计划通过集中竞价减持2,118,454股,自本次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进行,且在任意连续九十个交易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2. 根据本次减持计划聚磊投资根据自身资金安排需要自主决定,在减持期间内,聚磊投资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全部实施或分步实施本次减持计划,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IPO前取得	当前减持股份来源
上海聚磊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96,147,460	4,173,697	3.94%	IPO前取得;4,173,697股

减持计划主要内容

证券代码:603713 证券简称:密尔克卫 公告编号:2018-043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8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最高不超过15,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起12个月内,在不超过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在授权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负责办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等相关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10)、《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6)。

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18年11月7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理财产品,产品信息如下:

序号	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理财金额(万元)	预计产品收益	产品期限
1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稳盈”2号挂钩活期存款(1+2%)	结构性存款	260.00	本期理财产品存续期内每日的收益与3M USD Libor 每日的浮动收益挂钩,实际年化收益率介于3M USD Libor在存续期间的最低、最高收益率区间内,【1%,3.46%】区间内。	2018年11月8日至2018年12月13日

证券代码:603335 证券简称:迪生力 公告编号:2018-087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质押股份延期回购和部份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1月8日接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山卉市日冠冠航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日冠航”)的通知,日冠航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办理了质押延期回购业务及对部分已质押股份解除质押,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延期的具体情况

2017年8月24日,日冠航将其持有的占公司15,081,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953185%)限售流通股质押给长城国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质押登记日为2017年8月24日,回购日期为2018年8月19日,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17年8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股东办理质押股份延期回购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0)。

公司于2018年5月6日实施完成2017年度权益分派(每10股转增8股),日冠航持有公司股份由15,081,820股变为19,606,36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95%,其质押的股份由15,081,800股变为19,606,3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95%,上述限售流通股于2018年6月22日上市流通。

2018年8月22日,日冠航与长城国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针对上述质押办理了股票质押延期回购业务,质押回购交易的期限延长至2018年9月19日,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18年9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质押延期回购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9)。

鉴于上述股票质押回购业务已到期,2018年10月12日,日冠航与长城国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针对上述质押再次办理了股票质押延期回购业务,质押回购交易的期限延长至2019年9月14日。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 会
2018年11月8日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8日

证券代码:603843 证券简称:正平股份 公告编号:2018-108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中标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概略情况

1.1-标段起讫点号为K10+679-K13+874,主要工程内容为建筑垃圾再生材料36.63万方、钢筋混凝土长319米,西向东立交立交。

该项目工期488日历天,中标合同价为人民币406,743,750.00元,约占公司2017年经审计营业收入的27.73%。

二、揭阳市供水工程-第 I 标段采购施工总承包

1. 招标人:揭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2. 中标人:贵州水利实业有限公司(牵头人)、中国电建集团山东电力管道工程有限公司和烟台盛源管道制造有限公司

3. 项目名称:揭阳市供水工程-第 I 标段采购施工总承包

4. 项目概况:揭阳市供水工程-第 I 标段采购施工总承包

管线的采购、安装及土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该项目工期660日历天,中标合同价为人民币204,346,182.27元,约占公司2017年经审计营业收入的13.75%。

特此公告。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8日

证券代码:603299 证券简称:井神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8-055

江苏井神盐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井神盐化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11月8日收到公司工会的通知,因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一致同意王桂春先生、陆阳先生、戴家启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并与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其他四名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职时间为2018年12月18日至2021年12月17日。

特此公告。

江苏井神盐化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11月9日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购买的低风险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在上述理财产品期间内,公司财务部将与银行保持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障资金安全。

三、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1. 公司购买低风险保本型现金产品,风险可控。

2.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低风险保本型现金管理产品,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

3. 公司使用适度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12,660.00万元(含本次)。

特此公告。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9日

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信息资源部副部长、投资发展部部长;2008年1月起,江苏省制盐工业研究所所长、党支部书记、书记;2018年1月,江苏制盐工业研究所有限公司经理、党支部书记;2018年8月至今,任现职。

陆阳先生简历

陆阳,男,汉族,1969年2月出生,江苏淮安人,1986年7月参加工作,政工员,现任江苏井神盐化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人力资源部部长。

主要经历:1986年7月起,江苏省盐业公司淮阴分公司盱眙支公司文书、人秘科长、办公室主任,2004年1月,淮安盐业公司注册分公司副经理、党支部书记,2007年3月,淮安盐业公司盱眙分公司党支部书记兼工会分会主席、副经理;2008年7月,淮安盐业公司盱眙分公司党支部书记兼工会分会主席、副经理;2013年1月起,苏盐淮连淮安分公司综合管理部部长、法务部部长,酒类营销部部长;2018年8月至今,任现职。

戴家启先生简历

戴家启,男,汉族,1974年4月出生,江苏泗阳人,1992年9月参加工作,高级会计师,现任江苏井神盐化股份有限公司纪委副书记、审计监察部部长。

主要经历:1992年9月起,江苏淮安盐业化财务部会计、总账会计、预算管理会计、副部长兼总账会计、预委会委员、副部长(主持工作)兼总账会计、预委会办公室主任;2006年6月江苏井神盐化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主持工作)兼预委会办公室主任;2008年6月,江苏井神盐化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部长;2016年5月至今,任现职。

证券代码:002881 证券简称:美格智能 公告编号:2018-071

美格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说明

美格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的股票(证券简称:美格智能,证券代码:002881)连续3个交易日内(2018年11月6日、2018年11月7日和2018年11月8日)收盘价较前期涨幅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二)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对已经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三)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事项;

(五)经核查,公司已实施完毕,实际控制人不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六)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美格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9日

证券代码:603203 证券简称:快克股份 公告编号:2018-044

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7月27日、2018年5月18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关于拟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快克股份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1)、《快克股份关于拟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告编号:2018-011)、《快克股份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为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6)。

根据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其他指定媒体披露的《快克股份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8-027)、公司的2017年度权益分派事项已于2018年6月22日实施完毕,公司股份总数由121,787,200股变更为158,323,360股。

2018年7月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已获授未解锁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和回购数量的议案》,鉴于在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售限制性股票完成前,公司已实施完毕2017年年度权益分配方案,根据《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回购数量由6,200股调整为8,060股,具体内容详

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9日